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議會第4屆第3次定期會
民政教育市提18號案修正資料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修正版原住民族語言發展補助申請計畫書
臺南市政府113年度原住民族語傳承人才培育計畫
「墩苗、培鷹、登高三部曲」

原住民族語言發展補助申請計畫書

一、申請人基本資訊：

申請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原住民族語言研習或傳習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二、原住民族語言推廣或族語友善環境營造。 <input type="checkbox"/> 三、原住民族語言研討會或學術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四、原住民族語言調查、研究或出版。 <input type="checkbox"/> 五、原住民參與國際原住民族語言交流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六、使用原住民族語言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訂定之補助要點各項活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七、其他有助於原住民族語言保存及發展研究工作。
------	---

(一)團體申請請填下表

申請單位	臺南市政府	代表人 職稱姓名	黃偉哲市長
立案字號		金融機構 名稱帳號	
統一編號	69108505	電話 傳真	06-2991111#8222 06-2990185
聯絡人	簡婉貞	職稱	科員
E-mail	muni@mail.tainan.gov.tw		
通訊地址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		
計畫名稱	臺南市政府113年度原住民族語傳承人才培育計畫 「墩苗、培鷹、登高三部曲」		
活動日期	自113年3月1日至12月31日止。		
實施地點	臺南市		
計畫內容項目	一、幼兒族語墩苗員培訓計畫 二、族語考照培鷹計畫 三、族語師資登高計畫		
使用原住民族語言之比率及說明	辦理墩苗員培訓、族語考照培鷹、族語師資登高三階段人才培育計畫，培訓及教學預計使用族語比率達70%以上。		
預期效益	一、培育具幼兒族語課程設計、教學能力兼具的族語墩苗員，協助本府進行多元文化、全民原教推廣活動。 二、結合中央及本府相關資源，整合族語人才，辦理族語培鷹考照班，提升中高級以上族語認證通過人數，鼓勵族人投入族語教學、文化傳承領域。		

	<p>三、透過族語師資登高計畫執行，提高本市通過高級族語能力認證人數，輔導投入族語教學行列，預計2年內至少培育6名族語教學人才，充實原住民族語教學人力。</p>		
參加對象及受益人數	<p>一、幼兒族語墩苗員培訓計畫：培育通過中級認證，具幼兒族語課程設計、教學能力兼具的族語墩苗員。</p> <p>(一)參加對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就讀臺南市大專院校幼兒教育相關之原住民族大學生。 2. 就讀臺南市大專院校非幼兒教育相關科系之原住民族學生。 3. 45歲以下之原住民族，具幼兒教育、族語教育實際教學經驗者。 4. 居住臺南市45歲以下，對原住民族語傳承及教學有興趣者之原住民族人。 <p>(二)受益人數：至少10人。</p> <p>二、族語考照培薦計畫：輔導有意願擔任族語老師者，強化族語聽、說、讀、寫能力，考取當年度中高級族語能力認證，積極育成族語及文化傳承推廣人員。</p> <p>(一)參加對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原住民族語言能力中級認證且有意願擔任族語老師者。 2. 參與墩苗員培訓並結業之學員。 <p>(二)受益人數：至少15人。</p> <p>三、族語師資登高計畫：規劃族語認證試題解析、原住民族相關議題觀察能力及答題技巧等課程，輔導投入族語教學行列，充實原住民族語教學人力。</p> <p>(一)參加對象：</p> <p>具原住民族語言能力中高級認證且有意願擔任族語老師者。</p> <p>(二)受益人數：至少6人。</p>		
總預算	850,000元	自籌經費	250,000
向本會申請補助經費	600,000元(核定)	向其他機關團體申請補助金額	
近二年曾獲本會補助計畫及金額	無		

二、計畫簡述：

項目	族語(語別：阿美族-秀姑巒阿美語)	中文
計畫名稱	113 a mihca no Tainan a si-fo to sapalafal a ngato no mamalasingaiy a midocod{malatolo ko sadiko salosafal satakaraw ko demak}.	臺南市政府113年度原住民族語傳承人才培育計畫「墩苗、培鷹、登高三部曲」
計畫緣起	<p>O polong no pakalifetay to sowal no pangcah i Tainan,419 ko polong no tamdaw i satapangay a lifet,368 ko polong no tamdaw ko i saterongay a lifet, 38 ko no sikapiay no terong a lifet, 7 ko no satakaraway a lifet,tatosa ko sanokalasay a fana', o sarocek to no mamalasingi i, o tadakacango'otan ho ko nika kalah a midocod to sowal ita.</p> <p>Malosafalaw ato sapitolesaw to mamalasingi a saan i, ira ko nisanangatoan a mihowad to nima a pakalifety i terong a lifet ato sifaloco'ay, dikoen palosafalen a tangasa a palaheci ko pisanangatoan ko demak, patatodongen aca ko pilatek a masalalan ko pipakafana', palowaden aca ko kalositanengay a finawlan ita, nanay, sarocok han ko nipilowad to sakalalifet to no takaraway a ni;ma, ato padamaen a mipakafana' i 20 a lafos ko mamalasingaiy a ngato, ta matongal ko sakitapang i pakafana'ay a tayal, saka awai aca ko kakalongocan ato i kaka ko olah a mikapot to saro'tef no</p>	<p>本市110至112年度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測驗人數，初級計419人，中級計368人，中高級38人，高級認證7人、優級2人，就現有具高級認證人數，距填補族語師資人力尚有巨大缺口，而族語傳承事務刻不容緩。為廣為培育本市族語師資、銜接族語傳承使命，以循序漸進課程及計畫針對通過中級以上認證並具有族語傳承意願者，以墩苗、培鷹、登高三階段目標，規劃符合能力及需求之相關課程，並以多元管道培育相關人才，希冀逐步提升本市通過族語認證測驗高級合格人數，並協助修習「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20個學分，以強化族語老師族語教學專業知能及族語教學品質，改善族語師資缺乏困境、並提高族人加入族語傳承意願。</p>

	sarangawan ita pangcah.	
計畫目標	<p>Sakacecay,sa'opoen palowaden ko taneng no mafana'ay a misa no pangcah, nanay, sinikatolang ko tamdaw a si'icel a miseking.</p> <p>Sakatos, latoloen ko ngato, ta tolang sitolang ko mafana'ay ita to ma:an, nanay a malocafay ita a mawmah to pilowadaw to serangawan ita.</p> <p>Sakatolo, sikapi ko tongal to naingara'ay a fana' a midocod ato mitenak, sitongal a sitongal ko 'icel a pakafana'.</p>	<p>一、網羅族語人才，提升族語能力，增加本市考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高級認證合格人數。</p> <p>二、透過三階段計畫，漸進式培育各領域族語人才，協助本府推廣原住民族語言傳承及發展事務。</p> <p>三、強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深度與廣度，增進族語教學人才實務教學能力。</p>
活動日期 (或實施期間)	Nai113 a mihca i 3 a folad to 1 a romi'ad tangasa i 12 a folad to 31 a romi'ad.	自113年3月1日至12月31日止。
實施地點	Tainan	臺南市
預計參與人數及參與對象別	<p>Sakacecay, sapalosafal a demak a midiko to fana' no rarikiten ho a wawa, 10-15 ko a sakingato, ato awai ko todong no finacadan{nipanganganan no si-fo}</p> <p>sakatos, sapalosafal no ngato a milifet to sowal no pangcah i 15ko tamdaw no Pariwan Amis Fonun aca.</p> <p>Sakatolo, salotakaraway a ngato to mamalasingi i, 6 ko nipipanganan ato tolo no finacadan a palaheci misangato to demak a minanam.</p>	<p>一、幼兒族語墩苗員培訓計畫：10-15名，不限族群別(法定原住民族)。</p> <p>二、族語考照培薦計畫：15人，排灣族、阿美族、布農族等。</p> <p>三、族語師資登高計畫：6人，依實際報名族群別開課、至少2族。</p>

臺南市政府113年度原住民族語傳承人才培育計畫

「墩苗、培鷹、登高三部曲」

壹、計畫源起

本府向來重視原住民族語言文化傳承，為鼓勵本市族人、市民樂於學習族語，踴躍參與認證考試，除積極於校園開設族語學習課程、辦理族語教學及文化推廣活動外，亦重視族語人才培育及養成。惟近年面臨族語教師人力供不應求，部分族語教師也因年齡逐漸增長無法負荷過重的族語教學工作，產生族語師資斷層困境。

統計本市110至112年度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測驗人數，初級計419人，中級計368人，中高級38人，高級認證7人、優級2人，就現有具高級認證人數，距填補族語師資人力尚有巨大缺口，而族語傳承事務刻不容緩，爰自111年度起開辦「幼兒族語墩苗員計畫」培育具中級以上族語能力及實務教學能力師資，於幼兒園進行族語唱遊及文化活推廣活動；辦理「族語人才登高計畫」輔導具中高級族語能力認證測驗合格並有意成為族語師資者考取原住民族語能力高級認證，以取得符合族語師資門檻。

為廣為培育本市族語師資、銜接族語傳承使命，以循序漸進課程及計畫針對通過中級以上認證並具有族語傳承意願者，以墩苗、培鷹、登高三階段目標，規劃符合能力及需求之相關課程，並以多元管道培育相關人才，希冀逐步提升本市通過族語認證測驗高級合格人數，並協助修習「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20個學分，以強化族語老師族語教學專業知能及族語教學品質，改善族語師資缺乏困境、並提高族人加入族語傳承意願。

貳、辦理目的

- 一、網羅族語人才，提升族語能力，增加本市考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高級認證合格人數。
- 二、透過三階段計畫，漸進式培育各領域族語人才，協助本府推廣原

住民族語言傳承及發展事務。

三、強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深度與廣度，增進族語教學人才實務教學能力。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原住民族委員會、臺南市政府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三、承辦單位：自行辦理或委託、補助本市原住民團體、語推組織、族語師資、札哈木部落大學或相關科系大學院校辦理。

肆、計畫期程：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伍、計畫內容：

一、**幼兒族語墩苗員培訓計畫**：培育具原住民族語言能力中級認證且對族語文化傳承與推廣有興趣的年輕世代，成為幼兒族語墩苗員，進入臺南市幼兒園進行相關族語文化活動帶領。

二、**族語考照培薦計畫**：開辦中高級族語認證班，針對具原住民族語言能力中級認證且有意願擔任族語老師或現職教師，輔導考取中高級族語能力認證，除協助申請本府族語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通過獎勵金外，額外提供獎勵品(禮券等)。此外，並有優先錄取參與族語師資登高計畫之資格。

三、**族語師資登高計畫**：開辦高級族語認證保證班，以 2 年內考取高級認證為目標，規劃密集式精進考證課程，考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認證之學員，額外提供獎勵品(禮券等)，並安排參加本府師資培育、原住民族委員會 36 小時認證研習，及媒合至各校觀摩實習及教學。

陸、計畫項目推動方式：

項次	項目	內容	備註
一	幼兒族語墩苗員培訓計畫	<p>(一) 實施目的：培養對族語教學、文化傳承有興趣的年輕世代投入幼兒族語、文化教學的領域，並協助提升其族語能力，成為未來族語師資種子。</p> <p>(二) 實施對象：約 10-15 名，具族語中級認證通過之原住民族人並符合以下其中條件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就讀臺南市大專院校幼兒教育相關之原住民大學生。 2. 就讀臺南市大專院校非幼兒教育相關科系之原住民學生。 3. 45 歲以下之原住民族，具幼兒教育、族語教育實際教學經驗者。 4. 居住臺南市 45 歲以下，對原住民族語傳承及教學有興趣者之原住民族人。 <p>(三) 實施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施期程：113 年 3 月 1 日至 10 月 27 日止。 2. 學習內容：辦理幼兒族語課程設計、多元族語教材教法及教學與試教、實習等培訓課程，增進幼兒族語教學人才之實務教學能力。 3. 通過墩苗課程培訓及考核者，取得幼兒族語墩苗員資格，並由本府媒合至本市幼兒園進行族語文化活 	

項次	項目	內容	備註
		<p>動。</p> <p>4. 幼兒族語墩苗員結訓後，需義務協助本府進行幼兒族語文化推廣活動至少4場次。</p> <p>(四) 獎勵措施：參與課程8成以上且通過試教與實習者可獲得3,000元獎學金。另通過培訓考核者頒發族語墩苗員結業證書，可至本市幼兒園所進行相關族語文化活動帶領。</p>	
二	族語考照培薦計畫	<p>(一) 實施目的：輔導具原住民族語言能力中級認證且有意願擔任族語老師者，強化族語聽、說、讀、寫能力，考取當年度中高級族語能力認證，積極育成族語及文化傳承推廣人員。</p> <p>(二) 實施對象：</p> <p>1. 具原住民族語言能力測驗中級以上(含)合格證書者，具有意成為族語教師並對族語傳承有興趣之原住民族人。</p> <p>2. 參與墩苗員培訓並結業之學員。</p> <p>(三) 實施方式：</p> <p>1. 辦理語別及期程：</p> <p>語別：排灣族語、阿美族語、布農族語，共3班；5至10人成班。</p> <p>(1) 第一期：暫定113年6月1日</p>	<p>優先遴聘具下列資格之師資授課：</p> <p>(一) 具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之族語能力認證考試分級測驗高級以上(含)合格證書者。</p> <p>(二) 曾任原住民族委員會族語能力認證考試試務(命題或口試)委員，並曾參加政府機關(學校)辦理之原住民族語言研習結業者。</p> <p>(三) 除須遴聘合格師資進行授課之外，如因課程需要，另可聘任部落耆老或有教學經驗族人協助授課。</p>

項次	項目	內容	備註
		<p>(星期六)至 8 月 11 日(星期日)。</p> <p>(2) 第二期：暫定 113 年 10 月 5 日(星期六)至 11 月 31 日(星期日)。</p> <p>(3) 每周六、日上午 9：00 至 12：00 或 13：00 至 16：00。每次上課以 3 小時為原則，總計上課時數 36 小時。</p> <p>(4) 課程採實體教學或遠距視訊教學方式辦理。</p> <p>2. 學習內容：</p> <p>(1) 以族語認證考試中高級為主要授課內容規劃，包含基本詞彙、語法結構、閱讀理解、寫作、口說、族語閱讀書寫班及中高級族語認證試題解析與答題技巧班等課程。</p> <p>(2) 教材來源除講師自編之外，另參酌閱讀書寫教材篇、族語 E 樂園、語法結構等相關專業書目。</p> <p>(四) 獎勵措施：考取當年度原住民族語言能力測驗中高級以上認證者，可獲 1,000 元禮券獎勵。</p>	
三	族語師資登高計畫	(一) 實施目的：為培育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強化族語文能力與深度，	優先遴聘具下列資格之師資授課：

項次	項目	內容	備註
		<p>規劃族語認證試題解析、原住民相關議題觀察能力及答題技巧等課程，期有效提升本市原住民族語師資來源，協助原住民族語傳承與推廣。</p> <p>(二) 實施對象：具原住民族語言能力測驗中高級合格證書，且有意擔任族語老師並對族語傳承富有使命之原住民族人。</p> <p>(三) 實施方式：</p> <p>1. 辦理語別及期程：</p> <p>語別：依實際報名情形需求開班，最多開設2族語別。</p> <p>(1) 報名人數：小班制教學，每班3至5人，視各班報名情形調整，額滿為止。</p> <p>(2) 第一期：暫定113年6月1日至8月30日，每週上課3次，平日以2小時為原則，假日3小時，上課總時數48小時。</p> <p>(3) 第二期(進階班)：暫定113年9月1日至11月30日，每週上課3次，平日以每次2小時為原則，假日3小時，上課總時數48小時。</p> <p>(4) 學員需完成第一期課程，學習時數不得低於32小時，方能進</p>	<p>(一) 具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之族語能力認證考試分級測驗高級以上(含)合格證書者。</p> <p>(二) 曾任原住民族委員會族語能力認證考試命題或口試委員，並參加政府機關(學校)辦理之原住民族語言研習結業者。</p> <p>(三) 曾任原住民族委員會各區原住民族語言學習中心講師。</p>

項次	項目	內容	備註
		<p>階至第二期課程。</p> <p>(5) 課程採實體教學或遠距視訊教學方式辦理。</p> <p>2. 學習內容：以加強通過高級族語認證考試為主要內容，包含基本詞彙、語法結構、閱讀理解、寫作、口說、認證試題解析、答題技巧等，另規劃教案設計、教具製作及教學觀摩及試教等課程。</p> <p>(四) 獎勵措施：</p> <p>1. 錄取學員，每月出席時數達3分之2以上補貼茶水費450元，每期至多補貼1,800元，核實報支。</p> <p>2. 本案學員2年內考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認證，提供參仟元禮券。</p>	

柒、經費概算

計畫經費計新臺幣(以下同)85萬元整，25萬元由本府113年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原住民族業務-業務費項下支應，餘60萬元由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經費辦理，詳如經費概算表。

臺南市政府113年度原住民族語傳承人才培育計畫

「墩苗、培鷹、登高三部曲」

經費概算表

一、幼兒族語墩苗員培訓計畫

一、業務費

編號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小計	說明
1	講師費	小時	42	2,000	84,000	1.邀請相關課程領域專家進行授課 2.42 小時，每小時 2,000
2.	工作人員費	小時	100	176	17,600	1.協助課程進行與學員聯繫等 2.協助實習輔導等 3.進行相關計畫核銷
3.	訓練費	人	15	1,000	15,000	1.提供學員族語口說指導 2.檢視族語教案拼寫正確性
4	二代建保費	式	1	3,515	3,515	1.講師費、實習輔導費、工作人員費及族語教 練費合計 166,600 2.二代建保費為講師及工作人員費*0.0211
5	交通費	人次	4	500	2,000	1.遠道講師預估 2 人 2.補助來回交通費。
6	交通租賃費	趟	1	20,000	20,000	預計參訪族語沉浸式幼兒園課程，1臺遊覽車 (含工作人員之交通接駁)，來回預估\$20,000。
7	保險費	人	26	100	2,600	1.參訪研習之參與人員旅遊平安險，保額以 300 萬元以內。 2.每人每場 100 元，學員、講師及工作人員，共計 26 人
8	教學材料費	人次	210	100	21,000	1.墩苗員培育 14 次，15 人。14*20=210 2.每人每次 100 元 3.每堂課預估課程材料費(含課程實作、試教、 實習)
9	獎學金	人	15	3,000	45,000	1.課程出席率超過 8 成 2.參與最後試教與實習合格 3.兩者兼具者始得領取
10	學習用品	人	100	100	10,000	1.提供實習單位幼兒。 2.預估 100 名幼生受益，每名用品費\$100
11	雜支	式	1	12,000	12,000	教學所需文具、電池、獎狀、誤餐費及開結訓 典禮茶水費等
二、行政管理費						
1	行政管理費	式	1	17,285	17,285	委託辦理行政業務費
合計					新臺幣25萬元整(本府自籌，得依實際支用情形相互均支)	

二、族語考照培薦計畫

一、業務費						
編號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小計	說明
1	鐘點費	小時	36*3班	1,000	108,000	1. 邀請族語專業講師進行授課 2. 每班36小時，每小時1,000
2	場地費	式	3	15,000	45,000	培訓教室租借費用
3	教材費	班	3	7,000	21,000	上課講義、課本、自編教材等
4	影印費	班	3	7,000	21,000	教學所需或提供學員補充教材等印製費用
5	茶水費	班	3	5,000	15,000	講師及學員茶水
6	餐點費	班	3	5,000	15,000	講師及學員餐費
7	交通費	人	4	5,000	20,000	交通費及相關支出，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核實報支
8	雜支	式	1	15,000	15,000	考取中高級族語認證獎勵品、教文具用品、二代健保等費用
合計					新臺幣26萬元整(得依實際支用情形相互均支)	

三、族語師資登高計畫

一、業務費						
編號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小計	說明
1	鐘點費	小時	96*2班	1,000	192,000	1. 邀請族語專業講師進行授課 2. 2班，每班48時*2期，每小時1,000元
2	場地費	式	2	15,000	30,000	培訓教室租借費用
3	教材費	班	2	7,000	14,000	上課講義、課本、自編教材等
4	影印費	班	2	7,000	14,000	教學所需或提供學員補充教材等印製費用
5	茶水費	人	10	3,600	36,000	每期補貼學員1,800元茶水費(每月出席時數達2/3補貼450元，每期至多1,800元)，以2期計。
6	餐費	班	2	5,000	10,000	講師及學員餐費，誤餐、成果展或

						相關活動所需，核實支應。
7	交通費	人	4	5,000	20,000	交通費及相關支出，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核實報支。
8	雜支	式	1	24,000	24,000	考取高級族語認證獎勵品、教學所需文具用品、二代健保等費用
合計				新臺幣34萬元整(得依實際支用情形相互均支)		
經費總計				新臺幣85萬元整		

捌、預期成果

- 一、培育 10 名具幼兒族語課程設計、教學能力兼具的族語墩苗員，協助本府進行多元文化、全民原教推廣活動。
- 二、結合中央及本府相關資源，整合族語人才，辦理族語培鷹考照 3 班，提升中高級以上族語認證通過人數，鼓勵族人投入族語教學、文化傳承領域，預估參加人數至少 15 人。
- 三、透過族語師資登高計畫執行，提高本市通過高級族語能力認證人數，輔導投入族語教學行列，預計 2 年內至少培育 6 名族語教學人才，充實原住民族語教學人力。